



# 俞燕：漫话金融监管改革今昔



意见领袖 | 俞燕

从成方街 32 号到富凯大厦东门，直线距离 795 米，步行 11 分钟。

如果到金融大街 15 号，则相距 1.2 公里，步行大概 16 分钟。

这样的三点一线，在金融街上勾勒出我国现行金融业监管部门的坐标。

如今，金融街风景依旧，金融监管部门的地址不变，金融监管架构和体系却发生了诸多变化。

如果套用央行原副行长马德伦曾撰文写过的那句话——“经济学中的所有现象，在央行四周混杂着，经济学中的所有理论，就在央行四周演绎着”来总结金融监管体系的演变，或许可以这样说：

金融业的所有现象，在金融监管体系里浮现着。金融监管架构的所有变化，在历史进程中不断演绎着。

五年前的 3 月，随着紫光阁机构改革方案出炉，同处金融大街 15 号鑫茂大厦的银监会和保监会合并为银保监会，20 岁的保监会和 15 岁的银监会从此化为历史的尘埃，金融监管框架则变为“一委（金融稳定委）一行（央行）两会（银保、证监）”。



五年后的3月，又一份机构改革方案出炉，对金融监管体系作了重大部署。

对于新一轮金融监管机构改革，人们原本早有预期：又到了五年一度的全国金融工作会议召开的日子，每届会议都会带来金融监管体系的变化，这一次应该也不例外。

2月28日，在中南海举行的民主协商会上，高层首次对外披露，对机构改革作出重要部署，形成了机构改革方案（草案），改革将“突出重点行业和领域，针对性比较强，力度比较大，涉及面比较广，触及的利益比较深，着力解决一些事关重大、社会关注的难点问题，对经济社会发展将产生重要影响”。

“深化金融体制改革”便被重点提及。

此前关于如何改革，业界有过一些探讨。从最终方案来看，可以说改

革力度之大超过以往。

概括来说，本轮改革将重构金融监管体系，不仅将现行的“一委一行两会”监管架构，变为“一委一行一会一局”，还涉及金稳委之下的各成员单位监管职责的调整。

此前数轮金融机构改革中没有理顺的监管问题，将在本轮改革中有望得以较好的解决。比如，“五龙治水”中的公司债监管，央地金融监管的协调，金融消费者保护，监管力量下沉，以及监管队伍身份等问题。

有资深金融业人士指出，金融改革无论是为了防范风险，还是完善监管，最根本的宗旨其实都是回归金融本源，保护金融消费者。

事实上，自从 2008 年金融危机后，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已成为国际共识，亦是我国金融业改革的重要内容之一。

成立五年的银保监会，将很快如同 15 岁的银监会和 20 年岁的保监会那般，变成一个标注了“原”字的历史注脚。

沧桑金融街，几度夕阳红。

01

改革大动作



### 不再保留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。

3月7日下午，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审议了第四项议程即紫光阁机构改革方案。

总体来说，现行金融监管主体的一行两会，皆被纳入本轮机构改革之一。此外，地方金融监管和国有金融资本的监管亦在本轮改革之列。

其中：

#### 【涉及央行部分】

1、重点是统筹推进央行分支机构改革：

1) 撤销央行大区分行及分行营业管理部、总行直属营业管理部和省会城市中心支行；

2) 在 31 个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设立省级分行，在深圳、大连、宁波、青岛、厦门设立计划单列市分行；

3) 央行北京分行保留央行营业管理部牌子，央行上海分行与央行上海总部合署办公；

4)、不再保留央行县（市）支行，相关职能上收至央行地（市）中心支行。对边境或外贸结售汇业务量大的地区，可根据工作需要，采取央行地（市）中心支行派出机构方式履行相关管理服务职能。

2、金控公司等金融集团的日常监管职责、金融消费者保护的职责，划转金融总局。

### 【涉及银保监会部分】

1、撤销银保监会，在此基础上组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（下称“金融总局”），作为国务院直属机构；

2、统一负责除证券业之外的金融业监管，强化机构监管、行为监管、功能监管、穿透式监管、持续监管，统筹负责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，加强风险管理和防范处置，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；

3、接手央行对金融控股公司等金融集团的日常监管职责、有关金融消费者保护职责；

4、接手证监会的投资者保护职责。

### 【涉及证监会部分】

- 1、由紫光阁直属事业单位调整为直属机构；
- 2、强化市场监管职责，划入国家发改会的公司债券发行审核职责，统一负责公司（企业）债券发行审核工作；
- 3、投资者保护职责划属金融总局。

### 【地方金融监管】

- 1、深化地方金融监管体制改革，建立以中央金融管理部门地方派出机构为主的地方金融监管体制，统筹优化该派出机构设置和力量配备；
- 2、地方政府设立的金融监管机构专司监管职责，不再加挂金融工作局、金融办公室等牌子。

### 【国有金融资本管理】

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，按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相关管理规定，将中央金融管理部门管理的市场经营类机构剥离，相关国有金融资产划入国有金融资本受托管理机构，由其根据紫光阁授权统一履行出资人职责。

本轮金融机构改革，不仅重构了金融监管体系的组织架构，还对诸金融监管部门的性质和从业人员的身份予以统一。

以往在一行两会中，只有央行总行员工属于公务员，基层分支构采用

行员制。银保监会和证监会属于参照公务员编制的事业单位即所谓的“参公”，成为其员工需要参加公务员考试，在收入待遇上则比公务员有一定的灵活性。

本轮改革对金融管理部门工作人员进行统一规范管理，即：一行（含辖下的外管局及其分支机构）、一局、一会及其派出机构的从业者，均纳入国家公务员统一规范管理，执行公务员的工资待遇标准。

02

央行：理顺分支体制



**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**

[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\\_53020](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_53020)

